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良节能”或“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双良节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2 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3,405,443 股，发行价格 14.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87,999,998.19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60,953,771.78 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2）0008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46,095.38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192,828.80
减：补充流动资金	48,800.00
减：本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04,735.4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50.84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2.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32050161633600001270	-	已销户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1103018029100107023	-	已销户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	465077950409	-	已销户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	10640401040018828	-	已销户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92090078801900001374	-	已销户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	018801040018698	-	已销户

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50161633600001272	82.00	
合计			82.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核查，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应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双良节能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6,095.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364.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364.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双良硅材料 40GW 单晶硅一期项目（20GW）	不适用	300,000.00	297,295.38	297,295.38	297,564.21	297,564.21	268.83	100.09%	2022 年 8 月	20,740.97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48,800.00	48,800.00	48,800.00	48,800.00	48,8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8,800.00	346,095.38	346,095.38	346,364.21	346,364.21	268.83	100.0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七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928,708,012.47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2）01546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召开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注 2：募集资金金额系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3：募投项目累计投资进度大于 100.00%，主要因为公司将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后的金额投入了募投项目中。

注 4：公司未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进行承诺。公司募集资金相关文件披露了项目达产后投资内部收益率预计情况，由于项目达产后投资内部收益率为项目全运营周期收益率，2022 年度实际效益与该收益率不具可比性。

